## **淮北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办法**

来源： 发布时间：2023-04-06 19:09:58 浏览次数：534 次 【字体：[小](javascript:;) [大](javascript:;)】

为落实教育部关于印发《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函〔2023〕3号）、《关于做好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3〕3号）、安徽省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安徽省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皖招委〔2023〕4号）等相关文件精神，以及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和我校关于调剂工作的具体要求，做好我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一、调剂原则

（一）严格按照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管理规定确定的调剂基本条件和要求以及我校自主确定的调剂办法和要求科学选拔调剂考生。

（二）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原则。严肃调剂工作纪律，严格执行工作程序；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开、结果公正、监督机制健全。

（三）各专业调剂复试比例不低于1.2：1。生源不足的专业，可加大接收调剂的力度，尽可能采取差额复试，严格复试环节，坚持标准。

二、调剂基本条件

（一）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二）考生初试成绩须达到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的2023年国家线（一区），且符合我校划定的复试分数线。

（三）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

（四）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应相同。

（五）报名参加公共管理专业调剂考生，须符合下列条件：大学本科毕业后有3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或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并有2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六）第一志愿报考工商管理、旅游管理、工程管理、会计、图书情报、审计专业学位硕士的考生，在满足调入专业报考条件、且初试成绩同时符合调出专业和调入专业在不低于“国家线”（一区）的基础上，可申请调入公共管理专业。

（七）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调剂到我校，初试总分不低于“国家线”（一区）总分分数线30分，其中公共管理专业考生初试总分不低于报考专业“国家线”（一区）总分分数线18分，单科分数不低于“国家线”（一区）单科分数线10分。

（八）我院非全日制研究生原则上只招收在职定向就业考生。

三、调剂工作程序

（一）信息查询。复试考生名单请见淮北师范大学研招网                          https://yjszs.chnu.edu.cn/xwgg\_1。

（二）复试方式。我院采取线上复试方式，使用平台、使用要求等信息请见淮北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官网http://jgxy.chnu.edu.cn/tzgg/content\_103899。

（三）复试时间。我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将在4月7日—4月**8**日进行，具体时间请查阅“云考AI平台”考试安排。

四、其他

（一）如有少数专业需要多次调剂的，我院将及时在学院官网发布调剂信息。

（二）本办法适用于我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由经济与管理学院负责解释。

                                      经济与管理学院

                                      2023年4月6日